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Assembleia Legislativa

全體會議第 17/2017 號議決

立法會全體會議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一百三十九條第一款規定，
議決如下：

獨一條 (辯論的通過)

通過李靜儀議員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提出就下列公共利益
事項，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一百四十條及第一百四十一條規定，進行
辯論：

“政府提倡公交優先，以各種經濟手段控車，以減少使用私人車
輛，紓緩路面擠塞情況，故巴士服務成為居民出行的重要選擇。巴士
加費涉及民生，政府的巴士收費調升方案不能只強調減輕部門預算，
而必須考量對民生以及公交優先政策的影響。”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通過。

立法會主席

賀一誠